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家維
電話：(02)7736-6069
電子信箱：yankees77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一)字第11500854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財政部函、修正規定、修正對照表、修正總說明
(A09000000E_115008544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5443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5443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5443_send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財政部修正「國有邊際養殖用地放領先期作業聯繫要點」，請查照並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115年8月18日台財產管字第11540004850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要點修正規定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總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8/19
15:17:27
文
章

